

证券代码：871235

证券简称：香巴林卡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青海香巴林卡文化旅游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16年7月4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杨忠丽、青海香巴林卡文化旅游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青海塔尔寺文化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香巴林卡”）、湟中区财政局（曾用名：湟中县财政局）签订了《投资合同》，根据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向香巴林卡增资15000万元。2020年7月2日，各方签订了《投资合同变更协议》，变更了“投资回收”等部分条款。2020年8月31日、2020年12月8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香巴林卡签署了两份《抵押合同》，协议中约定香巴林卡以其名下的不动产为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合同》的债权提供抵押担保。该抵押权已经进行登记。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暂未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将按相关规定尽快履行补充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湟中区财政局

（二）自然人

姓名：杨忠丽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鲁沙尔镇迎宾路 A1 号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为挂牌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确保青海香巴林卡文化旅游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能履行与国开基金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同》及《投资合同变更协议》中的还款约定，香巴林卡自愿将青（2019）湟中县不动产权证 0001365 号和该不动产上的房屋抵押给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为确保青海香巴林卡文化旅游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能履行与国开基金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同》及《投资合同变更协议》中的还款约定。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有助于公司还款期限展期，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财务成本。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担保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各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194,318,196.76 元	109.3%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目录

无

青海香巴林卡文化旅游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